

國立體育大學 10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8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行政教學大樓 5 樓 515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黃副校長東治

紀錄：邱翠琪

四、列席指導：邱校長炳坤

五、出列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各單位業務報告：

（一）宣讀上次會議紀錄。

八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競技學院

案由：有關競技學院 109 學年度擬增設「競技運動原住民專班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8 年 2 月 26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080026358 號、108 年 5 月 3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080063275 號函及競技學院 107 學年度第 9 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本校原住民學生競技運動專項技能及民俗文化知識，擬於 109 學年度增設該專班，其計畫申請書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體育處

案由：有關「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處設置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應體育處發展需要，擬修正「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處設置辦法」。
- 二、檢陳「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處設置辦法」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表各乙份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第四條前段文字修正為「本處設體育活動組及運動場館經營組」。
- 二、其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圖書館

案由：為因應校務之發展，擬將圖書館之「讀者服務組」及「技術服務組」兩組合併為「讀者服務組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館自民國 98 年 8 月起設置「讀者服務組」及「技術服務組」兩組，並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5 日啟用新館，以提供本校師生同仁等教學研究及休閒等圖書資訊服務。
- 二、現以業務整合及效能提升，擬將兩組合併成「讀者服務組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為配合本校整體校園發展需求及校地有效使用，並提供師生多功能室內運動空間，規劃調整將國體運動中心(健身房新建工程)由二樓增建挑高至四樓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由體育處提案，經106.3.28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及106.4.24財務運作小組會議，同意匡列總經費新台幣4,290萬526元，規劃在游泳池之兒童池興建二層樓之健身房。
- 二、經校內相關單位(體育處、總務處及運保系)考量本校室內教學、訓練及運動空間之需求，於相關會議討論，建議由二樓增建挑高至四樓，增設挑高7米，綜合運動場(館)，可提供各項室內教學、訓練及運動等空間。經調整後總經費約新台幣9,928萬129元整。相關計畫內容如附件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附件計畫書第三章成本分析壹. 工程作業發包項目內涉及「籃球場」文字部分統一修正為「綜合運動場」;並刪除第 6 項未施作項目(第 21 頁)。
- 二、 其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本會秘書組

案由：有關本校 109 至 112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校現階段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之規劃期程為 105 至 108 學年度，該計畫前於 106 年 5 月 15 日本校 105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及同年 5 月 16 日本校 105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在案，迄今已逾 2 個學年，爰有再行檢視及重新研提新一階段中程計畫之必要，俾利未來校務發展參酌。
- 二、 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1 條略以「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，應以國立大學校院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，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，在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之原則下，定明預估之教育績效目標，並納入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…」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5 條略以「學校應以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，擬訂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..於前 1 年度 12 月 31 日前報部備查」。爰為配合本校 109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報部期限(108 年 12 月 31 日)，實有必要提前規劃及擬定本校中程發展計畫事宜。
- 三、 另依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略以「委員會任務如下:(一) 規劃本校中長程發展計畫事宜」。規定辦理。
- 四、 檢陳本校 109 至 112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草案乙份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增加學校定位為「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」。
- 二、 發展目標順序調整為「智庫國體、創意國體、競技國體、效率國體、國體價值、國體精神、國際學園」。
- 三、 其餘照案通過並得視校務發展進行滾動修正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主席結論：感謝各位委員提供建言，協助校務順利發展。

十一、散會：11 時 40 分